

參、文獻探討與分析

一、國內外對藝術教師專業能力研究之分析

(一)教師專業化的意義

學校教育是培育學生的藝術能力相當重要的一環，在目前快速變遷的社會環境中，許多學者認為豐富的人力資源是提升國家競爭力的一項利器，而學校教育是培養優良人才的基本因素之一，教師的專業素養更是決定學校教育與學生成就的關鍵。因此，專業的師資除了得以提昇學生成就外，與強化國家在國際上的競爭力也有密切關係。

許多專家學者及研究結果均指出，教師的素質與學生的成就有著顯著的相關。然而，教師素質卻是一項廣泛而模糊的概念，因此，一直以來，教育學者始終致力於定義出明確的專業教師素養，以提供改善教師評鑑之參考。簡紅珠（2006）主張藉由教師特質來鑑定教師效能是不合理的，另外，亦歸納出數項教師效能的教學型為類型，包括高成功率、有效班級管理及兩好的溝通等，但同時也指出這些研究者並未考量學科因素，因此，這些教學行為各科皆適用，其缺點是未能詳列不同學科所需之獨特的教學行為與方法策略。因此建立藝術與人文教師課程與領導人才標準的建立將有助於教師專業成長的提昇。

(二)美國教師專業化措施

1. 標準

教學是一項專業的工作，建立專業人員與團體間的默契與共識，可確保專業的水準表現，因此，藉由教師專業能力指標的建立，能夠使教育人員對專業能力有一致的看法與要求，同時，指標系統也可運用於教師自我成長、教師評鑑以及教師認證等方面，有助教學專業（潘慧玲等，2004）。

潘慧玲等多位學者合作，根據文獻分析、專家意見、問卷調查以及實地試做等方法所建立的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能力指標系統及包括層面（domains）、向度（dimensions）及指標（indicators）三個層面，其中，層面是指教師專業能力的主要領域，向度指的是各層面下的主要內容，而指標是說明該向度之具體知識、行為、及態度內涵。該項指標系統廣泛涵蓋五大層面，包括規劃、教學、管理、評鑑和專業發展等；其次，依各層面的能力又發展出課程規劃、教學規劃、教材呈現、教學方法、學習評量、班級經營、資源管理、課程評鑑、教學評鑑、自我發展、專業成長以及專業態度等十二個向度；最後，則根據層面與向度的內涵建構出 35 項指

標。該研究針對教師所需具備的一般教學專業能力提供了廣泛且周全的參考依據，但未包含教導不同科目教學者所需具備之特殊教學能力。

2. 指標

由於評鑑系統的應用在教師專業形象的建立與專業能力的發展過程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國內外針對不同職位、不同任教科目的教師均有進行評鑑的研究。

指標系統的建立有助於提升教師的專業性，以往有許多的學者提出了一些相關的論點或基本元則可作為研究者或教育實務工作者再著手發展一套客觀且切合需求的能力指標時之參考依據。例如，吳和堂（2007）例舉了幾項定訂評鑑標準的參考原則，包括應依據教師的工作內容決定評鑑標準、同一層次的標準彼此之間的概念不重疊、教師應參與評鑑標準的決定、以及評鑑標準應該具有彈性等。而 Stronge 和 Tucker（2003）認為評量模式的建立包括兩個部份，即發展的階段以及實施的階段，每個階段分別包括三項步驟，其中，發展階段亦即發展評量工具的三個步驟分別是（1）確認系統的目標，也就是決定學校系統的任務與目標為何？（2）發展工作表現標準，亦即根據目標擬定工作表現的標準和指標；以及（3）設定表現規準，規準描述了各項工作完成品質、或是該項工作完成了多少次等，係用以評估各項標準的表現程度的依據。

3. 制定方式

一套能力指標系統需要包含幾個層次，或者是各層次的名稱則是因人而異，分層主要是便於評鑑時的歸類，使每一項評鑑內容彼此不重疊（吳和堂，2007）。

Stronge 和 Tucker（2003）提出以三個層次來界定教師的表現水準，包括層面（domains）、表現標準（performance standards）、以及表現指標（performance indicators），分別說明如下：

（1）層面指的是責任的領域，同時提供一個整體的架構以描述教育者主要的工作內涵。

（2）表現標準指的是教師的職責，在每個特定的層面之下加以組織。這些標準描繪出教師的工作內涵，也形成工作評鑑的基礎。

（3）表現指標指的是行為的樣本，也就是可觀賞到的行為範例，用以判斷符合表現標準的程度。

（三）國內教師專業能力相關研究

研究者在發展評量標準架構時，甚少僅採取單一來源的參考資料，大多數是統整相關文獻及研究結果，並參酌相關領域專家或實務工作者的意見，以擬定最為恰當的標準及內涵。在國內相關研究中，發展國小教師的評鑑標準或能力指標的研究

主要主要聚焦於一般的教學知能，而不涵蓋各學科所特有的教學行為（呂鍾卿，1999；沈坤鴻，2005；李匡雲，2006；林松柏，2004；施樹宏，2003；柯安南，2004；徐敏榮，2001；高曉婷，2003；蔡英妹，2001）。以下就論文題目、研究對象、指標建立方法及能力指標加以彙整如表 3-1 教師能力或教師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3-2 專門領域教師能力或教師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表 3-1 教師能力或教師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核心能力指標要項
呂鍾卿（1999）國民小學教師專業成長的指標及其規劃模式之研究	教師自評：234 名樣本 他評（校長、主任）：225 名 總評 224 名樣本	以師範學院教授、教育局督學、國民小學校長、主任、及輔導人員 19 位為德懷術樣本，進行 3 次調查。其次用問卷調查以瞭解教師專業成長現況、來源及意見。最後以訪談方式瞭解教師專業成長的過程與成效。	教師專業成長指標包括 18 個層面共計 103 個項目。
沈坤鴻（2005）國民小學教師工作內容分析	台南縣國小教師 106 人	首先與 4 位教師進行深度訪談以確認教師工作內涵，並根據專家意見加以修訂。根據工作內涵再與 5 位資深教師討論，提出教師應具備的能力。	國小教師的專業能力與素養可以包括五個層面：（一）基本能力，包括聽、說、讀、寫、溝通能力；（二）教學能力，包括學科知識及學科教學知識（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體育、健康等學科）；（三）教育專業知能，可分為專業知識、專業技能、國小學生的知識；（四）教師敬業態度，包括人格特質、專業信念與專業態度；（五）其他與學校服務相關能力。
李匡雲（2006）國民小學教師評鑑指標之建構	22 位實務專家	透過國內外相關文獻探討，與瞭解各國教師評鑑實施的現況，據此研擬出初步的「國民小學教師評鑑指標」；並以 22 位實務專家，進行三回合的德懷術問卷調查。	課程專業、教學專業知能、班級經營能力、專業發展、專業態度等五大評鑑構面課程設計、課程評鑑、教學設計、教學實施、學習評量、教學評鑑、行為經營、情境經營、專業進修、研究發展、教育信念、行政參與、後設省思等 13 項評鑑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核心能力指標要項
			指標。並細分出 65 個評鑑項目。
林柏松 (2004) 台灣地區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指標建構之研究	21 位領域專家學者	先以文獻分析探討教師專業發展的相關概念與當前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辦理之現況。在進行正式德懷術問卷調查之前，先進行前導研究，係以台中縣 38 位實習教師、現職教師與教育行政主管做為研究調查對象，以做為後續正式德懷術問卷工作之準備；正式德懷術問卷則是針對 21 位相關領域學者專家進行調查，進行學者專家反應意見一致性分析；最後以深度訪談瞭解德懷術學者專家意見不一致的原因。	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指標體系包括核心指標與階段指標，核心指標又分成教師個人信念、課程專業知能、教學專業知能、人際關係互動與生涯發展規劃等五大層面，以其進修、態度、統整、設計、評鑑、教法、評量、班級、同儕、家長、社區、教職、行政和學術等十四個向度；階段指標則分成職前教施階段、初任教師階段與資深教師階段，每一階段指標層面下又各包括主要與次要兩個指標層面向度。在上述之每個指標層面向度下，個包含 180 項指標內容以做為各指標項目的具體說明。
施樹宏 (2004) 國小教師評鑑及實施程序之研究	582 名國小教師、行政人員以及家長	透過教師評鑑之相關文獻探討，了解教師評鑑實施之內涵，瞭解教師評鑑實施之內涵，並以自編調查問卷，蒐及教師評鑑有關之政策利害關係人對於實施教師評鑑的意見，作為建構教師評鑑規準及實施程序之依據。	九項評鑑領域，包括教育知識、學科知識、教學策略、班級經營、輔導技能、合作配合，溝通表達、專業成長及研究創新等，並細分出四十一項評鑑規準。
柯安南 (2004) 國小教師專業能力知覺與自我效能感之研究—教師資格檢定觀點	嘉義縣市 655 名國小教師	文獻探討、專家意見、因素分析。	1、專業知識(包括課程與學科知識、學科教學知識、教育領論知識、工作情境知識)2、專業技能(包括班級溝通與經營、教學之行政與溝通、學生輔導、教學能力)3、專業特質(包括專業精神與態度、人格特質)
徐敏榮 (2001) 國民小學教師評鑑規準之研究	20 位專家(教育學者、教育行政人員、國	文獻探討及 2 次德懷術。	品德行為、教學專業知能、教學專業知能、專業態度、學生輔導、班級經營、行政配合、人際關係七個評鑑領域，共計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核心能力指標要項
	小校長、國小教師)		八十項評鑑規準。
高曉婷(2003)我國國民小學教師自我評鑑效能之研究—以桃園縣國民小學為例	桃園縣174所國小的8403位教師	統整國內外之相關研究與實務中的教師評鑑規準與項目，並根據專家學者及學校教育人員之建議擬定評鑑標準	擬出九個向度，共四項教師自我評鑑項目。
蔡英妹(2001)九年一貫課程教師專業能力之相關研究	1548名台、澎、金、馬等地國中小現任教師	文獻分析與訪談	課程能力、教學能力、評量能力以及專業成長能力

(資料來源：本研究小組整理)

表 3-2 專門領域教師能力或教師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指標內容
王雪萍(2002)一位資深國小語文教師教學實際知識之個案研究	一位國小語文教師	個案研究，現場觀察、訪談與文件蒐集	實際知識分為自我知識、學科價值與內容、學習者知識、情境知識、教材教法知識、班級經營知識。
謝哲智(2006)國小教師資訊科技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能力指標建構之研究	17位德懷術學者專家(專家學者、資訊種子教師、社會領域專任教師)	文獻分析、德懷術。	四個向度：資訊科技融入社會領域教學概念與操作、資訊科技融入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資訊科技輔助社會領域多元評量、資訊科技融入社會與法律議題認知向度等和37巷指標。
沈志強(2003)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專業能力之研究	255名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	文獻探討。	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專業能力包括專業認知、教學能力、課程能力、運動技能、多元評量、專業成長。
黃暉睿(2005)國小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專業能力之調查研究	502名台南縣、台南市、高雄縣及高雄縣市之國小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師。	文獻分析法及問卷調查法，彙整教師專業能力指標。	健康與體育教師的專業能力包括教學專業能力、體育專門能力、健康專門能力等三大構面，共計五十六條專業能力指標。
劉邦珖(2004)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教學專業能力與進修需求之調查研究—以新竹縣為例	5位課程專家、20位現職於新竹縣以外縣市，具有國小自然科(舊課程)或自然	相關文獻探討、德懷術調查法。	國小自然科教師的整體教學專業能力量表包含5個向度，分別是「專業學科知識」29項、「課程教材編選設計能力」9項、「教學實施能力」14項、「評量能力」11項、「專業成長能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指標內容
	與生活領域教學經驗以上的教師或輔導員教學經驗者。		力」7項，共60個教學能力細目。
蔡金田（2005）國民中小學校長能力指標建構與實證分析之研究	302位中小學校長	文獻分析、三次23位專家德懷術。	四個層面（行政管理、課程與教學；資源管理與運用、專業涵養）、十二個向度（校務行政、知識管理、事務決策、政策執行、教學領導、課程領導、學生學習與成就、教育經費與資源、校內人力資源、學校外部資源、專業能力、一般學養）、72項重要能力指標。

（資料來源：本研究小組整理）

二、相關藝術教師核心能力之文獻內容分析

（一）藝術教師的標準

1. 州際初任教師評鑑與支持協會 INTASC (Interstate New Teacher Assessment and Support Consortium) 之教師藝術能力示範性標準。INTASC 的十項核心原則及其對藝術教師能力的說明加以介紹：

- (1) 主題知識—教師了解所教學科的中心概念、探究工具以及結構，且能創造學習經驗使學科的這些面向成為學生有意義的學習；所有教師，包括班級導師與科任老師都需理解舞蹈、音樂、戲劇、視覺藝術既是過程，也是結果，而且教師對藝術的過程與結果有所認識，對有效地教學而言是最重要的。他們明瞭藝術由創作，表現與回應的歷程所組成，藝術家在過程中以各種不同的方式運用他的藝術學門相關的素材與元素，以表達一種想法、主題、或情緒。老師也理解透過藝術的流程所產生的作品具有可詮釋的意義，並可評鑑其品質。
- (2) 兒童發展—教師理解學生如何學習與發展，並能提供支持其知能、社會與個人發展的學習機會；教師需要理解學生在認知、社會、生理及知覺的發展狀況，並關注該領域當前的研究。他們理解各個學生在認知、社會、生理及知覺的發展速度有所不同，且在階段內或跨階段的發展，存在著個別差異。教師尊重這些差異。為了支持學生在所有領域的發展，教師設計與採取循序漸進，適合其發展階段的教學，以提供學生參予四種藝術(舞蹈、音樂、戲劇、視覺藝術)創作，表現與回應的機會。

- (3)學習者的多元性—教師了解學生在學習方法上會有個別差異，並創造適用餘不同學習者的教學機會：教師相信所有的學生都能夠學會構成藝術的知識與技巧。教師能體認到學生以各種不同的方式去體會並學習藝術，因此，在設計學習經驗時亦會將這些差異列入考量。教師把每個學生是為獨特的學習者，透過與學生持續的觀察與互動以更瞭解他們，特別是他們的優點與喜好，並運用這些資訊鼓勵並協助每個學生學習藝術。
- (4)教學策略的使用—教師瞭解並運用各種教學策略以鼓勵學生發展批判性思考、問題解決、與表現的技巧：教師知道有計畫且循序漸進的藝術教學提供學生發展創造能力與批判思考技巧的機會。透過藝術的課程，學生會了解問題會有不同的解決方法。教師會協助學生針對相同的問題去找出獨特的解決方式，並引導學生透過批判式的過程取評估解決方案。
- (5)學習環境的營造—造教師運用對於個別與團體動機的瞭解，創造一個鼓勵正向互動、主動學習並自我激勵的學習環境：教師體認到藝術具有機發動機的力量，並以獨特的方式創造正向的學習環境，讓學生主動的成為參與者與聽眾。教師知道如何根據兒童天生的本能引導他們去作畫、唱歌、說故事以及跳舞，也根據興趣引導他們聽音樂、聽故事、並欣賞繪畫與舞蹈。
- (6)溝通—教師運用有效的語言、非語言及媒介等溝通的技巧，促進教室內主動探究、協同合作與支持性互動等行為：教時能透過語言與非語言的方式與學生進行有效的溝通。因為他們了解藝術基本上是一種溝通的工具，而且藝術作品可以有許多不同的詮釋方式，因此，他們鼓勵接受不同觀點的溝通方式。教師藉由觀察、傾聽、並與學生溝通以鼓勵他們繼續探索藝術。
- (7)計畫/統整教學—教師依據科目、學生、社區、以及課程目標的知能以規劃教學

內涵：教師體認到藝術具備由過程、技巧與知識組成的具體內涵，而此內涵是可被教導的。他們需要熟悉本州或當地幼稚園至12年級藝術領域的學生學習標準，這些標準則描繪出此內涵。運用觀於藝術、學生、社區環境及課程目標等知識，教師規劃循序漸進且符合學生發展階段的教學內涵，包括基於學生的需求而不斷加以修正的短期和長期教學計畫。

- (8)評量策略—教師瞭解並使用正式和非正式的評量策略以評估確認學習者在知能、社會與生理方面的持續發展：教師瞭解藝術和其他科目一樣具備標準化的概念與技巧，包括創作、表演與反應的過程都是可以被評量的。他們了解藝術牽扯到非正式與正式的評量方式，從持續的訓練與回饋到檔案評量、作品展覽

以及有聽眾及評論者參與的表演都屬評量的範圍。

- (9) 自省/專業成長—教師是一個反思的實踐者，他會持續的評估自己的選擇和行動對於他人(包括學生、家長及其他在學習環境中的專家)的影響，同時也會主動的尋求專業成長的機會：教師瞭解反思對於他在設計、監督與改編其藝術領域的教學內涵是重要的，同時也是評量本身專業成長的方法。他們會尋求有關自己的教學效率方面的回饋意見，並尋求專業成長的機會以提昇自己藝術教學的能力。
- (10) 社區參與—教師會培養在更大的社區中的學校同事、家長與機構之間的關係，以支持學生的學習與福祉：教師體認到藝術是廣大的社區生活中的一個完整的部份，他們的學校同事、學生的父母與家人及其他的人都可能與藝術有關。教師體認到學校與社會可提供各式的資源以豐富學校的藝術課程，有時，教師會與他人協同合作使用這些資源促進學生學習藝術。

INTASC 州際初任教師評鑑與支持協會示範標準(Model Standards for Licensing Classroom Teachers and Specialists in the Arts: A Resource for State Dialogue) 的啟示，

INTASC 示範標準除了原則與說明外，也分別闡述在指導藝術時，各原則再音樂、視覺藝術、戲劇、舞蹈或者綜合藝術等可能會呈現的狀態。例如，第一項原則中，INTASC 列舉了為能夠進行有效的藝術教學，初任教師應具備的藝術學科的基本知識，不分音樂、視覺藝術、戲劇、舞蹈均須包括：

- (1) 如何(How)：理解藝術是如何被創作與闡釋，即藝術的過程。
- (2) 為何(Why)：闡述為什麼要創作藝術，即藝術教育的目的與功能。
- (3) 何時及何處(When & Where)：藝術在何時及何處被創作和闡釋，著重對於藝術作品與歷史、文化脈絡結合的理解。
- (4) 何人(Who)：敘述由何人進行音樂的創作、反應、研究及教導，即個人與互動時可能扮演的角色。
- (5) 什麼(What)：藝術是由什麼組織而成的，關注於表現媒材、組成成分、基本組織原則、結構和形式的理解。

INTASC 提出的這個草案不具強制性，但他有引導各州制定政策時的示範作用，各週將來會如何朝向 INTASC 對於教師藝術素養理想而努力，端看各州行政措施與政策的推展。

根據 INTASC 草案的內涵，可發現其論點十分接近我國師範、師專時代對所有師範生施與全科訓練的想法，強調教師具備廣泛的專業知能、協同教學的機制與持續

進修的精進。藝術與人文教師的背景多元，視覺藝術教學工作的相關知能不是修習一個科目或一門課就可以完成的，因此投入指標的研究，提供視覺藝術知能能力指標的研發經驗與成果，期能成為國民中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的師資培育與再教育提供參考與討論的具體工具。

2. 美國全國專業教學標準委員會 NBPTS (National Board for Professional Teaching

Standards)，以下為關於小學教師藝術教師(early childhood and middle childhood/Art

Standards)九項標準及各標準的簡單陳述：

- (1)藝術教育的目標：優秀的藝術教師了解藝術教育的遠大目標，且為自己與他們的學生履行。
- (2)學生學習的知識：優秀的藝術教師了解學生的發展狀況與藝術學習間的關係。
- (3)公正與多樣性：優秀的藝術教師能保持對於差異性保持公平與公正，並以多元的藝術內涵去增進學生對他人的尊重與接納。
- (4)藝術的內涵：優秀的藝術教師展現廣泛的藝術必備知識、內涵、技法以及藝術創作過程的基本涵養。
- (5)課程與指導：優秀的視覺藝術教師運用他們對藝術和學生的理解去組織、設計課程，並透過課程的教學與引導讓學生對創作、學習藝術有興趣。
- (6)教學策略和專業指導：優秀的藝術教師創造、選擇、改編多樣的資源、媒材、技法來讓學生學習視覺藝術。
- (7)各種學習環境：優秀的藝術教師營造能提供高品質藝術涵養、探索學習的教學環境讓學生能積極學習與創造。
- (8)與家庭、學校、社區協同合作：優秀的藝術教師和家庭、同事和社區團體合作以達成藝術教育的基本目的，改善學校，並使藝術教育的品質提昇。
- (9)教學與學習的評估、評鑑與反思：優秀的藝術教師了解評量的設計、原則和目的，他們定期監測、分析、評量學生的狀況以及自己的教學。

3. 伊利諾州專業教學標準 IPTS (Illinois Professional Teaching Standards)關於教師專業教

學標準的訂立，以下為其十一項標準：

- (1)基本知識

教師理解核心的內涵，調查的方法以及課程架構，為學生創造有意義內涵的學習經驗。

(2) 人類發展和學習

教師理解個體如何成長、發展、學習，並提供學習機會以支持所有學生在智力、社交和個人發展。

(3) 差異性

教師理解學生在學習上的不同並創造適合不同學習者的教學機會。

(4) 教學設計

教師理解如何以學科核心知識、學生、社區和課程目標等為基礎設計教學計畫。

(5) 學習環境

教師利用對個體和團體動力的理解，創造一個鼓勵正向社交互動、積極學習和自發學習的環境。

(6) 教學能力

教師理解如何運用多元的教學策略去激勵學生發展批判性思考、問題解決和表達技巧。

(7) 溝通

教師運用有效的書寫、語彙、非語言和視覺的溝通技巧，促進班級中充滿積極的探索、團隊合作和支持性的互動。

(8) 評量

教師理解各種正式、非正式的評量策略並運用來支持所有學生連續性的發展。

(9) 協同教學

教師理解社群在教育中的角色，並與同事、家長、監護人發展和維持合作關係。而這樣的社群能支持學生學習和安樂。

(10) 省思和專業成長

教師是反思的實踐者，不停評估如何所有的選擇和行動如何影響學生及家長，並積極尋找機會進行專業成長。

(11) 專業領導

教師理解教育是一生志業，維持專業領導的水準，並以領導能力增進學生學習和安樂。

根據 IPTS 視覺藝術的專業教學標準共分七項，每一項標準之下再分知識方面的指標與表現方面的指標。

(1)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理解視覺藝術中的感覺元素、組織規則和表達品質。

知識類指標：

- 1A. 瞭解設計的元素：顏色、形式、線條、形狀、空間、質感和價值。
- 1B. 瞭解設計的原則：均衡、對比、合諧、動勢、圖樣、反覆、韻律、統一
- 1C. 瞭解表達的品質和溝通的主意。
- 1D. 瞭解平面和立體的空間屬性及四度空間，時間。

表現類指標：

- 1E. 分析和說明設計的元素和原理。
- 1F. 分析和說明美學中的美感元素如何運用於藝術作品中。
- 1G. 分析和評量(批評)藝術作品的美學的美感元素如何傳達意義、表達概念和意義。

(2)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理解藝術作品中的共同性、特徵和關聯性。

知識類指標：

- 2A. 瞭解如何比較兩種以上的視覺藝術中會使用的元素、原理和工具之異同。
- 2B. 瞭解如何比較兩件以上的藝術作品在過程、概念傳達、相思主題、歷史階段和社會意涵上的之異同。
- 2C. 瞭解如何將不同的藝術形式結合創造出相關的藝術作品(如音樂劇、電影藝術)。

表現類指標：

- 2D. 和不同的藝術專家發展跨領域的藝術作品。
- 2E. 分析和評量藝術中相似或有特殊的特徵的藝術作品。

(3) 有能力的藝術教師瞭解視覺藝術創作的過程：

知識類指標：

- 3A. 瞭解媒體和工具以及如何安全正確的使用
- 3B. 瞭解至少五個藝術創作的過程(如繪畫、纖維藝術、攝影、雕塑和電子媒體)表現類指標
- 3C. 描述如何選擇工具/技巧並展現不同的創作效果
- 3D. 分析並評價如何選擇媒體、工具、技術並展現如何支持與影響概念的傳達

(4)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能夠分析創造富有表情的作品所必要的知識，且技巧熟練的使用媒體和過程：

知識類指標：

- 4A. 瞭解必要操作的技巧去畫、創造藝術作品，使用有創意的的方法來傳達概念
- 4B. 瞭解創作視覺藝術時如何進行計畫問題解決的技巧，以傳達清楚的概念

表現類指標：

- 4C. 創作平面和立體、時間性藝術作品
- 4D. 創作寫實的、抽象的、概念式的、形式的、裝飾性的藝術作品
- 4E. 展示各種媒材創作藝術作品的熟練技巧
- 4F. 創作藝術作品並展示問題解決及創意開發的過程

(5)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能夠分析視覺藝術如何在歷史、社會和日常生活中運作：

知識類指標：

- 5A. 瞭解視覺藝術在文化和社會的脈絡中如何運作
- 5B. 瞭解視覺藝術在商業要求中如何運用(如大眾媒體、環境和商品設計)
- 5C. 瞭解視覺藝術的運作如何隨著時間改變
- 5D. 瞭解以視覺藝術為主的行業、工作如何隨著歷史和社會改變而改變

表現類指標：

- 5E. 分析視覺藝術對溝通、慶祝、娛樂、競選等活動的貢獻
- 5F. 分析視覺藝術如何被運用於通知和傳達訊息
- 5G. 分析視覺藝術在布各個地區和文化中如何運作

(6)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了解如何視覺藝術如何形塑、反應歷史、社會和日常生活：

知識類指標：

- 6A. 瞭解歷史上的藝術作品與現代藝術作品在不同時代、文化下產生的差別
- 6B. 瞭解視覺藝術如何隨著社會變遷改變
- 6C. 瞭解流行媒體和視覺藝術如何影響社會

表現類指標：

- 6D. 從不同的年代和文化分析並分類歷史上的藝術作品與現代藝術作品的差異
- 6E. 分析藝術如何表現、表現多元文化和歷史時代的概念、議題或主題

(7) 有能力的視覺藝術教師瞭解教學知識和恰當的技巧並運用於視覺藝術的教學：

知識類指標：

- 7A. 瞭解兒童發展和學習心理學，以及如何運用於視覺藝術教育
- 7B. 瞭解各種適切並符合各年齡需求的教學策略及使用時機
- 7C. 瞭解課程不斷的發展，考量本地、州、國家標準
- 7D. 瞭解如何組織教學環境以增進學生的學習
- 7E. 瞭解評量在測量學生學習和課程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
- 7F. 瞭解視覺藝術教育中不同評量方法及使用時機

7G. 瞭解持續學習、自我評量和專業成長的需要

表現類指標：

7H. 針對不同學生，依照學生學習型態、文化背景和特別需求改編教學策略和評量方法。

7I. 發展廣泛且系統性的視覺藝術課程

7J. 有效運用資源(科技、媒材、心理發展)促進學生學習

7K. 運用多元的評量方法分析學生的學習

7L. 分析和適合來結合視覺藝術與其他領域的教學方法

7M. 組織有系統性邏輯的學校課程，包含視覺藝術教育中哲學的、社會的基本原則。

7N. 參與專業發展活動來提升自己領域內最新發展的知識

(二)藝術教師能力檢測

1. 專業測驗機構認證系統

美國教育測驗機構(ETS)為美國各州實習與初任教師認證提供相關的測驗，稱為 The Praxis Series: Professional Assessment for Beginning Teacher。其中關於藝術領域的專業師資測驗有三種，分別是：藝術基本知識(Art: Content Knowledge, 編號 0133)、藝術內涵、傳統、批評和美學(Art: Content, Traditions, Criticism and Aesthetics, 編號 0132)以及藝術創作(Art Marking, 編號 0131)讓各州政府視需求指定或認可。

測驗編號 0133 的藝術基本知識測驗，其架構包含藝術、建築、設計傳統和工藝品製作(Traditions of Arts, Architecture, Design, and making of Artifacts)、藝術批評與美學(Art Criticism and Aesthetics)以及藝術創作(The making of Art)三個部份。測驗 0132 的藝術內涵、傳統、批評和美學測驗，其架構包含藝術作品的內涵(The Content of Works of Art)、全球藝術、設計、建築的傳統(Global Traditions in Art, Architecture, and Design)、批評和美學(Criticism and Aesthetics)三個部份。測驗 131 的藝術創作，其架構包含基本藝術概念和創作技巧實作知識(Working Knowledge of Basic Art Concepts and Techniques of Art Making)和個人藝術創作論述(Documentation of Personal Art Making)兩個部份。

Praxis 測驗基本題型有選擇題、問答題兩種，選擇題用大量的問題評量受試者對於將任教科目的知識廣度，問答題則是針對任教科目進行深度的了解。而在編號 131 的藝術創作測驗中還包括了實施操作的題型，如請受試者自行想像、構圖畫出幾個基本型的石膏，以測驗受試者的基本創作概念。

2. 政府委託測驗機構發展的特定音樂教師認證系統

(三)國內藝術與人文專業師資相關研究

國內關於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專業能力的研究多為所涵蓋的音樂藝術、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專科教師能力指標建立的研究。音樂領域的教師專業知能與教學效能指標建立研究，有張文嘉（2002）針對高中音樂教師專業知能需求進行的研究，巫曙穎（2001）與江易穎（2001）針對國中音樂教師專業能力進行問卷調查，李忻怡（2006）針對國小音樂教師專業知能與統整概念進行研究，上述研究皆以文獻分析、問卷調查和訪談法建立音樂教師專業能力指標，而謝苑玫（2009）則以德懷術建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師音樂知能指標建構研究。以下將音樂教師專業知能相關研究彙整如表 3-3 音樂教師能力或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表 3-3 音樂教師能力或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	指標內容
張文嘉（2002）高中音樂教師專業知能需求研究	抽樣 100 位高中音樂教師進行問卷調查，12 位進行訪談	文獻分析、問卷調查、訪談	
巫曙穎（2002）因應「藝術與人文」課程實施—國中音樂教師專業能力需求之調查研究	210 名國中音樂教師	文獻探討、訪談、問卷調查法	教育專業能力與藝術與人文專業能力兩大方面、十個類別、共分為六十四項能力。
江易穎（2002）國中音樂教師「專業成長」與「教學效能」之研究	國民中學音樂教師	問卷調查	教學計畫、教學策略、班級經營與教學評量；音樂教師專業內涵應包含：通識知能、音樂專業知能、教學知能、輔導知能及專業精神
李忻怡（2006）藝術與人文」領域國小音樂教師專業知能與統整概念之調查研究	台北市 29 所學校 116 名音樂教師、大專院校藝術類系所教學實務專教學者	問卷調查法、深度訪談	「教育專業知能」、「音樂專業知能」與「音樂教育專業知能」三大類別共四十一項知能。
謝苑玫（2009）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師音樂知能指標建構研究		文獻分析法、德懷術	分為「音樂專業知能」與「音樂教學知能兩個層面」

（資料來源：本研究小組整理）

視覺藝術教師能力或評鑑的相關研究則有詹佳幸（2004）與陳曉玲（2004）針對國中視覺藝術教師教學專業進行問卷調查，藍采虹（2005）與陳佑翔（2006）透過問卷調查與個案研究等不同方法對國小視覺藝術教師教學專業進行研究，王嘉麟（2008）則透過德懷術形成視覺藝術教師專業發展自我評鑑指標建構。以下將視覺藝術教師專業知能相關研究彙整如表 3-4 視覺藝術教師專業知能或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表 3-4 視覺藝術教師專業知能或評鑑之相關研究彙整表

論文題目	研究對象	指標建立方法	指標內容
詹佳幸(2004)國中視覺藝術教師教學專業知能養成研究	國中視覺藝術教師	問卷調查	師資培育機構應加強或重視的專業知能為藝術與人文領域中視覺藝術以外的知能以及視覺藝術教育專業知能
陳曉玲(2004)國民中學實施「藝術與人文」視覺藝術科教學與藝術教師專業發展之研究	臺北縣、市、臺中市國民中學藝術教師	問卷調查共，回收有效卷數為 356 份。	
藍采虹(2005)台北市國民小學視覺藝術教師對教學專業知能自我省思之研究	台北市國小視覺藝術教師	問卷調查 339 份。	「教學專門學科」、「教學規劃實踐」、「營造學習情境」、「善盡專業責任」、「人際溝通協調」，
陳佑翔(2006)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實踐知識之研究—以視覺藝術教育為例。	兩位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	個案研究，觀察、訪談、文件蒐集	實踐知識分為自我知識、課程與教學的知識、學習者的知識、教學情境的知識四類，其中以自我知識為主。
王嘉麟(2008)國小視覺藝術教師專業發展自我評鑑指標建構之研究。		文獻探討及德懷術	九大構面：「教育專業知識構面」、「學科專門知識構面」、「教學策略構面」、「班級經營構面」、「學生輔導構面」、「教師合作構面」、「教師溝通表達構面」、「教師專業成長構面」、「教師研究創新構面」，38 項指標。

（資料來源：本研究小組整理）

三、課綱發展與核心能力指標之背景

民國87年至民國99年間課程綱要修訂演進，影響本領域藝術課程導向：

1998至2010年間教育部分5階段進行課程修訂，各階段的時程及主要任務均有延續性，本領域課程發展與之息息相關。

(一)「87總綱」階段(民國86年4月至87年9月)：

民國86年4月教育部正式成立「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專案小組」，研訂國民中小學課程發展及修訂的共同原則、共同性的基本架構、應有的學習領域、授課時數比例等課程結構；民國87年9月完成教育部公佈「國民教育九年一貫課程」總綱(教育部，1998)，提出七大學習領域名稱，並界定「學習領域」為學生學習主要內容，而非學科名稱，從此誕生了「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育部，1998)

(二)「89暫行綱要」階段(民國87年10月至89年9月)：

87年10月教育部成立「國民中小學各學習領域綱要研修小組」，研訂國民教育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確定課程目標、學習階段、應培養之能力指標、實施原則等。從此界定「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Arts and Humanities Learning Area)為包含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等方面的學習，陶冶學生藝文之興趣與嗜好，俾能積極參與藝文活動，以提升其感受力、想像力、創造力等藝術能力與素養。(教育部，1998)

民國88年12月教育部成立「國民中小學課程修訂審議委員會」，審議並確認各學習領域課程綱要內容之適當性、研議並確認推動新課程之各項配合方案。

民國89年9月教育部公佈「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並於90年8月起實施(教育部，2000)。從此「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等七個學習領域的共同結構為「基本理念、課程目標、分段能力指標、分段能力指標與十大基本能力之關係及實施要點」。暫行綱要基本理念強調「以人文為核心內涵」的藝術教學，強調人文、人本與人道關懷精神，暫行綱要九年課程目標主軸有三：「探索與創作」、「審美與思辨」、「文化與理解」，課程設計強調主題統整為主，分段能力指標以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三學科分別標示，提供民間教科書編寫與自編教材教學實驗之依據。(教育部，2000)

(三)「92正式綱要」階段(民國92年1月至97年4月)：

檢討與修正暫行綱要之不足，教育部於92年1月15日台國字第092006026號正式公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以下簡稱92版)(教育部，2003)，此次課程修訂的重大改革意義是考量可行性。

(四)「97課綱微調」階段(民國95年10月至97年5月)：

教育部為配合中小學一貫課程體系之建置，並回應九年一貫課程正式綱要自92年公佈後，各界對於課綱內涵與時代脈絡結合之期待，如融入媒體素養、海洋議題，於中華民國95年10月4日台國〈二〉字第0950143919號函核定「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微調原則」，作為啟動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綱微調之依據，期讓課程綱要更具體可行，且完成中小學課程之橫向統整與縱貫聯繫，啟動素養指標績優學校評選機制。依據97年5月23日台國〈二〉第970082874C號公布修正「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以下簡稱97新版)(教育部，2008)，目前各相配套正式啟動，如教科書專業成長，健全輔導網絡及基礎研究。100學年度8月1日生效，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自三年級、七年級逐年向上實施。

(五)起動「邁向100」準備階段(民國97年5月至100年8月)：

臺灣自公佈實施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以來，目前課程已經漸趨穩定，這十餘年來的藝術課程趨勢，朝向學校本位、教學深耕、精進計畫、藝術素養指標、生活美學運動、在地文化結合教育等藝術教育政策，以建構臺灣文化與學校藝術教育接軌，強調豐厚在地文化特質，重視引進國際間重要藝術展演活動，養成全國國民欣賞藝術的認知、品味與素養，教導與檢視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實踐生活美學，回歸基本價值。(呂燕卿，2010)

四、有關教育部 100 年實施國民中小學本領域之課綱內容分析

(一)「基本理念」之內涵分析

1. 釐清「藝術學習」和「人文素養」並立之關係；以「藝術陶冶」作為本質性核心價值。
2. 明示本綱要旨在實踐藝術教育法中「國民中小學一般藝術教育的目的」。
3. 強調藝術課程的人文特質，在「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環境、藝術與生活」的學習層面。
4. 當今藝術教育與教學趨勢，重視指導學生「親自參與各類型藝術活動」，並深化學生表現、審美與生活實踐的基本能力。
5. 指引如何落實每一位學生「藝術生活」的學習方法與大方向。應提供學生長期自我學習藝術素養與豐富心靈的學習策略。
6. 宏觀二十一世紀臺灣藝術課程的時代性意義，期待培養臺灣文化公民。

(二)「課程目標」強調藝術學習的功能與價值分析

九年藝術學習的課程目標主軸有三：「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審美與理解」之課程目標，主要在透過審美與鑑賞活動，體認各種藝術價值、風格及其文化脈絡，並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藝術活動等，強調藝術學習結果的重要性，主要採用具本質理論基礎價值課程目標取向。「探索與表現」與「實踐與應用」之課程目標，主要運用媒材與形式，從事藝術表現，以豐富生活與心靈；及透過藝術活動增強對環境的知覺，認識多元藝術行業、珍視藝術文物與作品、尊重與瞭解藝術創作，並能身體力行實踐於生活中。主張學校一般藝術教育的宗旨，是為了提供更廣泛的基礎教育經驗，順應自然，強化人性成長和發展，鼓舞個性潛能開發與創性思考、想像表達及娛樂價值等，以促進藝術生活化及全人之發展。

(三)「分段能力指標」可分短、中、長程轉化教學目標與統整功能

1. 以四個階段呈現，條目精簡，從三年級至九年級共 38 條。本領域課綱之分段能力指標，第一階段為國小一至二年級，共 11 條(已融入生活課程)；第二階段為國小三至四年級共 13 條；第三階段為國小五至六年級共 14 條；第四階段為七至九年級共 11 條。本領域課程實施是從三年級至九年級，分段能力指標共 38 條，每條目可轉化兩年的藝術教學目標。

2. 回歸學生主體性，分段能力指標每一條之主詞均為學生自身，提供及檢驗每一位學生的藝術增能，培養帶得走的藝術能力，是十年來教育改革的核心。

3. 做為分學期、年段、階段，轉化教學目標、教學設計、教學策略與價值統整功能之依據方向，如：(1)做為統整領域內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三方面藝術陶冶、涵育人文素養的教學依據。(2)或做為學科屬性間，依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個別特質設計，如各屬性之探索與表現教學、審美與理解的教學、實踐與應用的教學依據。(3)或做為本質與非本質藝術價值的統整依據：如相同的美學概念、共同的主題、相同的運作歷程、共同的目的、互補的關係、階段性過程等不同教學形式的依據。(4)各階段條目間具有美育意義的組織結構：從階段內每一條細目(或層次)，涵蓋認知、動作技能、情意、社會責任等藝術行為。整體四個階段共 38 條能力指標，具有美育意義的目標組織結構，包括嘗試、知道、認識、瞭解、察覺、探索、選擇、運用、辨識、組織、評價、操作、合作與互動等不同行為的能力層次，階段間三主軸「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條目有連續與程序的組織結構。(5)分段能力指標學習成效之可達成性，展現在學生藝術素養中，如：審美情操、高尚氣質、思考力、想像力、創造力等方面自我與開發藝術潛能，成為美育的本質共識。第二、善用藝術陶冶經驗，充實生活內容之欣賞、表現與創新能力。第三、兼顧個性與群性調合的心性發展方面，使學生勇於表達、溝通與分享能力。第四、樂於參與各類型藝術活動，親自體驗多元化美感經驗，助於多

元文化學習與藝術的傳承，開展微觀與宏觀之視野等。

(四)「十大基本能力與分段能力指標之關係表」於跨領域或領域內統整設計課程時使用之功能

課綱中「十大基本能力與分段能力指標之關係表」，提供教師設計課程與教學活動時之轉化與統整，適用於跨領域、領域內之間，能作橫向及縱向統整，並提供教師有關學生達成基本能力與基本素養之對應與檢驗功能。

(五)「實施要點」之重點強調各類藝術學習特色之獨特與關聯性

本次微調中，修正最多的項目是「實施要點」，實施要點分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設計、教學方法、教學評量等五項，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下：

1. 「課程設計」之修訂重點，用保持彈性的文字說明，以符合統整的原則；強調養成欣賞與鑑賞能力。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1)課程可依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之個別藝術特質設計教學。(2)可以統整視覺藝術、音樂與表演藝術的學習設計教學。(3)課程統整之原則可運用諸如：相同的美學概念、共同的主題等，連結成有結構組織和美育意義的學習等價值統整。(4)強調養成審美與鑑賞能力，幫助學生溝通觀念和表達情感，鼓勵發展藝術語彙，建立美感觀念，養成審美與展現藝術的能力。(5)藝術課程與教學應適度融入海洋教育、本土教育、生命教育、環境美育等各種議題，並鼓勵運用媒體教育的資訊科技等。

2. 「教材編選」之修訂重點，分教材範圍、基本學習內容要項、教材編選原則等3項。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下：(1)教材範圍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本學習領域教材應涵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與其他綜合形式藝術等個別與綜合性的鑑賞與創作，及其與歷史、文化的關係；評價、反思與價值觀的建立；實踐和應用生活藝術及聯絡其他學科等範疇。(2)基本學習內容要項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下：
A. 視覺藝術：包含視覺審美知識、媒材、技術與過程的瞭解與應用；造形要素、構成功能的使用知識等範疇。
B. 音樂：包含音樂知識、音感、認譜、歌唱、樂器演奏、創作、欣賞等範疇。
C. 表演藝術：包含表演知識、聲音與肢體的表達、創作、展演與賞析等範疇。
D. 其他綜合形式藝術之鑑賞基本知能等：教材範圍與基本學習內容要項統整後能成教材內容之4個面向，即表現試探、基本概念、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生活，增列於附錄「教材內容」中。(3)教材編選原則：首先依據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總綱、基本理念、課程目標、分段能力指標、教材內容、教學評量、實施要點等重點，並考量各地區學生的藝術基本能力、興趣及需求、生活經驗、學校人力與資源、周遭文化特色等條件規劃教材。此外瞭解各階段學生藝術美感教育的特質，配合教學策略，引導學生獲得美學的概念，並能進行系統化的藝術學習。而教

材組織宜注意各階段藝術形式的個別特質，將藝術與社會文化、生活環境統整連貫。最後，教材內容及流程要具備可行性和實用性，各校教師可自編或選用教材，並由具備本學習領域藝術專長教師指導學生學習。

3. 「教學設計」之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1)教學目標強調「藝術認知、動作技能、情意、社會責任價值」等層面。(2)教學活動安排，宜符合藝術學科學習所應建構概念的邏輯順序。(3)重視設計補救教學策略，落實素養指標應考慮學生學習的個別差異，並安排可行的補救教學等。

4. 「教學方法」之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分為學習情境、發展技能、教學概念、培養美感態度、教學方式，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1)發展技能方面：強調基礎技能展現的重要，教師應提供良好示範，提示重要技能，供學生嘗試、觀摩、理解，並給予充裕的時間和機會，在各種情境中演練實作等。(2)教學概念方面：本學習領域能力指標強調三個主軸(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運用)藝術能力的建立，教材範圍與內容強調教師運用藝術四個面向(表現試探、基本概念、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生活)統整教學，透過教學活動的組織與策略培養學生藝術能力等。藝術教學要顧及各階段學生的感受與興趣、能力與經驗、生理發展與學習心理，第一階段(低年級)做自發、自由的嘗試與發現學習藝術的趣味；第二階段(中年級)著重基本、具體和實用概念，建構藝術的基本認知；第三階段(高年級)強調具體美感概念之應用；第四階段(國中)逐漸培養較抽象的概念，並銜接先前的藝術課程與教學。(3)培養美感態度方面：著重在培養對美的視覺、聽覺、觸覺、動覺感受與知覺，同時注意學生的個別差異需求。培養美感的態度上，教師本身應具有藝術專業，熱心、感性、積極、人性、開放的學習指導態度最能影響學生。當學生學習遭遇困難時，要適時介入，鼓勵學生持續努力。尊重每一位學生的原創性或獨特表現，認同學生互相合作的努力，並給予具體而真誠的回應。

5. 「教學評量」之重點是本次微調中最具特色的部分，完全更新。強調突顯藝術與人文領域特質，並精簡可行之「教學評量」內容。分評量原則、評量的範圍、評量方法，課綱微調與輔導重點如下：(1)評量原則：本學習領域教學評量應依據能力指標及教材內容，採用多元評量方式，並兼顧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可採實作評量、動態評量、真實評量、檔案評量等方式進行，以呈現學生多元的學習表現。(2)評量的範圍包括探索與表現、審美與理解、實踐與應用的學習歷程及成果評量。(3)評量方法：A. 運用觀察是藝術領域中最常用的方式，常與探索、操作、示範、口頭描述、解釋、情境判斷、價值體系等方式一起使用。B. 藝術評量涵蓋認知、動作技能、情意、社會責任等藝術行為，包括知道、察覺、探索、組織、評價、

操作、合作與互動等行為層次。C. 評量歷程中將學生各種藝術學習活動表現加以記錄，並應用量化形式資料(如：藝術認知測驗、美感態度量表、表現作品、素養指標測驗等)；質化形式資料(如：觀察紀錄、角色扮演、自學計畫、審美札記、藝術生活規劃等)，協助學生達到藝術學習與藝術素養的基本能力。D. 善用其他評量方法，如：問答、問卷調查、軼事紀錄、測驗、自陳法、評定量表、檢核表、基準評量、討論等，確實掌握教學目標。

(六)增列「教材內容」

1. 強調九年一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內容設計之教材要符合「繼續性」、「程序性」與「統合性」三者所組織之學習經驗原則。就教材內容設計而言，也提示了由簡入繁，由易入難的原則。2. 為統整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三方面藝術教學，以協助國中小教師重視不同階段、不同的分段能力指標與不同的藝術屬性間之課程與教學成效。3. 將課綱中「教材範圍與基本學習內容要項」加以統整成教材內容之4個面向，即表現試探、基本概念、藝術與歷史文化、藝術與生活，可作為課程內容統整方向與檢驗課程目標的落實效標，長期培育可銜接高中藝術領域的學習。4. 「表現試探」與「基本概念」雖以分科方式說明，但各項內容仍具有統整性質，而非切割分類；「藝術與歷史文化」與「藝術與生活」則以統整方式為要。(呂燕卿，2008)

小結

綜合文獻探討中有關國內外對藝術教師專業能力的文獻分析，及國內國內教師相關能力研究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師核心能力指標要項、相關美國藝術教師核心能力之標準與檢測、國內藝術與人文專業師資相關研究彙整、以及有關教育部100年要實施之國民中小學本領域之課綱內容分析，提出課程與教學領導人才核心指標架構的層面歸納如下：1. 在課程的知能方面，必須熟悉藝術與人文課程、教學與領導的重要知識，顧及藝術與人文教學課程內容、教學之能力、專業發展知能。2. 在教學之能力方面，具備藝術與人文課程發展與教學實施的能力，應包括課程規劃、教材組織與教學計劃與教學計畫、教學方法與評量、教學資源與管理、教學的專業發展。3. 在專業發展的能力方面，擁有藝術與人文評鑑及探究課程與教學品質的能力，課程內涵要涵蓋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藝術與人文教師專業能力包含理論、史觀、欣賞力、表現力。4. 在課程領導之能力方面，展現靈活運用藝術與人文課程與教學領導的態度與能力，營造藝術與人文教師的開放溝通情境、規劃藝術與人文的課程評鑑，善用人力與資源。歸納以上內涵作為第一次德懷術問卷之基本內

容，經由三次德懷術問卷實施、修正與檢討，建構本領域課程與教學領導人才核心能力指標架構。

本研究之德懷術調查問卷內容，在課程與教學的知識涵養上，注重課程、教學的重要知識、課程發展與教學實施的能力、評鑑及探究課程與教學品質的能力，例如：能瞭解重要的課程觀點與原理、能熟悉主要的教學原理與趨勢、能瞭解組織領導的類型與趨勢、能瞭解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 1-9 年級縱向課程架構、能熟稔藝術與人文的知識內容與結構、能熟悉藝術與人文的學科教學知識、能熟知重大議題內涵與藝術與人文的關聯、能瞭解藝術與人文之重要教學方法等；專業發展上著重視覺藝術、音樂、表演藝術三方面的專業養成，例如：視覺藝術教師的專業能力包含具備基礎素描表現能力、色彩與空間的表現能力、運用媒材進行創作能力、掌握創作手法的多元性與創意性、能察覺創作形式的問題，並解決問題等。音樂教師的專業能力包含瞭解歌唱原理與技巧的基本知識、瞭解聲音保健方式、能獨奏或與他人一起演奏樂器、瞭解樂器的演奏技巧與發聲原理、瞭解樂器的構造與基本維護方式、瞭解音樂創作的型態、運用歌唱、樂器或肢體動作即興唱奏、運用指定的音樂素材或形式進行音樂創作等。表演藝術教師的專業能力包含熟練文本(劇本或舞碼)的創作方式、了解編導(導演或編舞)的工作內容、掌握身體與聲音的表現技巧進行即興創作和表演呈現、運用各種環境元素(視覺元素、空間、音效)來創作情境、察覺創作各環節的問題，並解決問題等；課程領導上，則注重課程與教學領導的態度與能力，例如：能夠營造藝術與人文教師的開放溝通情境、能協助溝通藝術與人文教師與行政人員之間的意見、能凝聚領域成員的共識、能以身作則帶動藝術與人文教師改革、能激勵藝術與人文教師投入工作等。